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项目名称: 江门市新之达耐火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装饰板 230 吨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江门市新之达耐火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5 年 11 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54364558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89hg2n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新之达耐火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装饰板230吨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27—055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江门市新之达耐火保温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703MAEKRA TF0P		
法定代表人(签章)	黄健新		
主要负责人(签字)	黄健新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签字)	黄健新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盖章)	东莞启霖环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E0DY3C3P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吴涛	03520240537000000254	BH074681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吴涛	报告全文	BH074681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
表明持证人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
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 名： 吴涛

证件号码
性 别：



出生年月： 1983年10月
批准日期： 2024年05月26日

管理号： 0320240537000000254



广东省社会保险个人参

该参保人在广东省参加社会保险情况如下：

姓名	吴涛		证件号
参保险种情况			
参保起止时间		单位	参保险种
			养老 工伤 失业
202503	-	202511	东莞市东莞启霖环保有限公司
截止		2025-11-28 14:00	，该参保人累计月数合计
		8	8
		8个月, 缓缴0个月	8个月, 缓缴0个月
		8个月, 缓缴0个月	8个月, 缓缴0个月

备注：

本《参保证明》标注的“缓缴”是指：《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办公厅 国家税务总局办公厅关于特困行业阶段性实施缓缴企业社会保险费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1号）、《广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 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广东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关于实施扩大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实施范围等政策的通知》（粤人社规〔2022〕15号）等文件实施范围内的企业申请缓缴三项社保费单位缴费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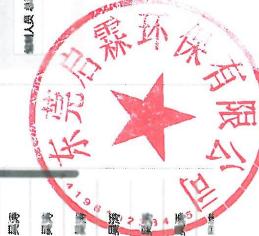
证明机构名称（证明专用章）

证明时间



2025-11-28 14:00

编制单位诚信档案信息																																																																																																													
<p>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1MAEDY3CJ9P 注册时间：2014-04-03</p> <p>住所：广东省东莞市东城长安市长青路126号1307室、1308室</p> <p>法定代表人姓名（签）：陈伟华</p> <p>报告类别：正常公开</p>																																																																																																													
<p>近三年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和审批意见情况</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建设项目名称</th> <th>项目编码</th> <th>环评文件类型</th> <th>建设单位名称</th> <th>编制单位名称</th> <th>编制单位负责人</th> <th>编制单位地址</th> <th>报告书</th> <th>报告表</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中山市利得电子有限公司</td><td>54e7c7n</td><td>报告表</td><td>18-036大项目...</td><td>中山市润泽环境工程...</td><td>吴晓</td><td>吴晓</td><td>4</td><td>4</td></tr> <tr><td>2</td><td>中山市万能包装制...</td><td>wthnx7</td><td>报告表</td><td>26-053塑料制品业</td><td>中山市友深包装制...</td><td>吴晓</td><td>吴晓</td><td>1</td><td>1</td></tr> <tr><td>3</td><td>广东润泽综合材料...</td><td>155mK3</td><td>报告表</td><td>23-044塑料生产...</td><td>广东润泽综合材料...</td><td>吴晓</td><td>吴晓</td><td>2</td><td>2</td></tr> <tr><td>4</td><td>广东金奥企业日用...</td><td>a305f8</td><td>报告表</td><td>23-014塑料化...</td><td>广东金奥企业日用...</td><td>吴晓</td><td>吴晓</td><td>3</td><td>3</td></tr> <tr><td>5</td><td>惠州佳华厂区道路...</td><td>2c530n</td><td>报告表</td><td>47-103-03-工业...</td><td>惠州市佳华环保有...</td><td>吴晓</td><td>吴晓</td><td>4</td><td>4</td></tr> <tr><td>6</td><td>广州市白云区碧水...</td><td>11p5g9</td><td>报告表</td><td>47-103-03-工业...</td><td>广州市碧水环境工...</td><td>吴晓</td><td>吴晓</td><td>5</td><td>5</td></tr> <tr><td>7</td><td>中山市众茂印刷制...</td><td>97k09</td><td>报告表</td><td>23-044塑料化...</td><td>中山市众茂印刷制...</td><td>吴晓</td><td>吴晓</td><td>6</td><td>6</td></tr> <tr><td>8</td><td>河源市海源包装技...</td><td>62t00u</td><td>报告表</td><td>26-053塑料制品业</td><td>河源市海源包装技...</td><td>吴晓</td><td>吴晓</td><td>7</td><td>7</td></tr> <tr><td>9</td><td>...</td><td>...</td><td>报告表</td><td>12-031...</td><td>...</td><td>...</td><td>...</td><td>8</td><td>8</td></tr> </tbody> </table>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码	环评文件类型	建设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负责人	编制单位地址	报告书	报告表	1	中山市利得电子有限公司	54e7c7n	报告表	18-036大项目...	中山市润泽环境工程...	吴晓	吴晓	4	4	2	中山市万能包装制...	wthnx7	报告表	26-053塑料制品业	中山市友深包装制...	吴晓	吴晓	1	1	3	广东润泽综合材料...	155mK3	报告表	23-044塑料生产...	广东润泽综合材料...	吴晓	吴晓	2	2	4	广东金奥企业日用...	a305f8	报告表	23-014塑料化...	广东金奥企业日用...	吴晓	吴晓	3	3	5	惠州佳华厂区道路...	2c530n	报告表	47-103-03-工业...	惠州市佳华环保有...	吴晓	吴晓	4	4	6	广州市白云区碧水...	11p5g9	报告表	47-103-03-工业...	广州市碧水环境工...	吴晓	吴晓	5	5	7	中山市众茂印刷制...	97k09	报告表	23-044塑料化...	中山市众茂印刷制...	吴晓	吴晓	6	6	8	河源市海源包装技...	62t00u	报告表	26-053塑料制品业	河源市海源包装技...	吴晓	吴晓	7	7	9	报告表	12-031...	8	8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码	环评文件类型	建设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负责人	编制单位地址	报告书	报告表																																																																																																				
1	中山市利得电子有限公司	54e7c7n	报告表	18-036大项目...	中山市润泽环境工程...	吴晓	吴晓	4	4																																																																																																				
2	中山市万能包装制...	wthnx7	报告表	26-053塑料制品业	中山市友深包装制...	吴晓	吴晓	1	1																																																																																																				
3	广东润泽综合材料...	155mK3	报告表	23-044塑料生产...	广东润泽综合材料...	吴晓	吴晓	2	2																																																																																																				
4	广东金奥企业日用...	a305f8	报告表	23-014塑料化...	广东金奥企业日用...	吴晓	吴晓	3	3																																																																																																				
5	惠州佳华厂区道路...	2c530n	报告表	47-103-03-工业...	惠州市佳华环保有...	吴晓	吴晓	4	4																																																																																																				
6	广州市白云区碧水...	11p5g9	报告表	47-103-03-工业...	广州市碧水环境工...	吴晓	吴晓	5	5																																																																																																				
7	中山市众茂印刷制...	97k09	报告表	23-044塑料化...	中山市众茂印刷制...	吴晓	吴晓	6	6																																																																																																				
8	河源市海源包装技...	62t00u	报告表	26-053塑料制品业	河源市海源包装技...	吴晓	吴晓	7	7																																																																																																				
9	报告表	12-031...	8	8																																																																																																				
<p>近三年编制的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和审批意见情况</p>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序号</th> <th>建设项目名称</th> <th>项目编码</th> <th>环评文件类型</th> <th>建设单位名称</th> <th>编制单位名称</th> <th>编制单位负责人</th> <th>编制单位地址</th> <th>报告书</th> <th>报告表</th> </tr> </thead> <tbody> <tr><td>1</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body> </table>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码	环评文件类型	建设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负责人	编制单位地址	报告书	报告表	1																																																																																
序号	建设项目名称	项目编码	环评文件类型	建设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名称	编制单位负责人	编制单位地址	报告书	报告表																																																																																																				
1																																																																																																				
<p>其中，经当地环境保护部门审核同意的报告书（表）累计 10 本</p>																																																																																																													
<p>报告书 0 份；报告表 40 份。</p>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东莞启霖环保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E0DY3C3P）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江门市新之达耐火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装饰板230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吴涛（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03520240537000000254，信用编号 BH074681），主要编制人员包括吴涛（信用编号 BH074681）等 1人，上述人员均为本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承诺书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特对报批江门市新之达耐火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装饰板230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作出如下承诺：

1、我们承诺对提交的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相关材料(包括但不限于建设项目内容、建设规模、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相关检测数据、公众参与调查结果)真实性负责；如违反上述事项，在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中不负责任或弄虚作假等致使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失实，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2、我们承诺提交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报批稿已按照技术评估的要求修改完善，本报批稿的内容与经技术评估同意报批的版本内容完全一致，我们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

3、在项目施工期和营运期，严格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要求落实各项污染防治和风险事故防范措施，如因措施不当引起的环境影响或环境事故责任由建设单位承担。

4、我们承诺廉洁自律，严格按照法定条件和程序办理项目申请手续，绝不以任何不正当手段干扰项目评估及审批管理人员，以保证项目审批公正性。

建设单位(盖)

法定代表人()

注：本承诺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承诺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声 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政府信息公开指南（试行）》（环办〔2013〕103号）、《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部令第4号），特对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公开版）作出如下声明：

我单位提供的《江门市新之达耐火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装饰板230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公开版）（项目环评文件名称）不含国家秘密、商业秘密和个人隐私，同意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公开。



法定代表

本声明书原件交环保审批部门，声明单位可保留复印件

目 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8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12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16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33
六、结论	34
附表 1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35
附图 1：建设项目地理位置图	36
附图 2：建设项目四至图	37
附图 3：环境保护目标分布图	38
附图 4：平面布置图	39
附图 5：大气环境功能区划图	40
附图 6：江门市水环境功能图	41
附图 7：江门市地下水环境功能图	42
附图 8：声环境功能区划图	43
附图 9：蓬江区环境管控单元图	44
附图 10：污水处理厂纳污范围图	46
附图 11：监测点位图	47
附件 1：营业执照	48
附件 2：法人身份证件	49
附件 3：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	50
附件 4：租赁合同	52
附件 5：环境质量状况公报	55
附件 6：引用的环境空气现状监测报告	57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江门市新之达耐火保温材料有限公司年产装饰板 230 吨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单位联系人			
建设地点	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龙安村挪毛咀工业区 53 号厂房		
地理坐标	(东经 112 度 59 分 49.802 秒, 北纬 22 度 36 分 6.623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029 其他未列明的水泥制品的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二十七、非金属矿物制品业 30-55 石膏、水泥制品及类似制品制造 302-水泥制品制造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50	环保投资（万元）	10
环保投资占比（%）	20	施工工期	2 个月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_____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825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符合性分析	<p>(1) 产业政策相符性</p> <p>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第7号《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企业投资项目实行清单管理意见（试行）的通知》（粤府〔2015〕26号）、《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项目不属于所规定的限制类、淘汰类或禁止准入类，本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p> <p>(2) 选址可行性分析</p>		

项目选址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龙安村挪毛咀工业区53号厂房，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项目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附件3），该用地为工业用地，项目选址基本合理。

（3）与环境功能区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江门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调整方案（2024年修订）》（江府办函〔2024〕25号），本项目属于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执行国家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纳污水体为杜阮河，属于天沙河支流，杜阮河和天沙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V类标准，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V类标准。

根据《江门市声环境功能区划》（2019年12月31日），项目所在区域属《声环境质量标准》（GB 3096-2008）2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标准。

项目所在区域不属于废水、废气禁排区域，因此选址符合环保的相关规划要求。

（4）项目建设与广东省“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广东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的通知》（粤府〔2020〕71号），本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见下表。

表1-1 项目与广东省“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项目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	符合性
推动工业项目入园集聚发展，引导重大产业向沿海等环境容量充足地区布局，新建化学制浆、电镀、印染、鞣革等项目入园集中管理。依法依规关停落后产能，全面实施产业绿色化改造，培育壮大循环经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域，新建项目需符合环境质量改善要求。	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的水泥制品的制造；不属于化学制浆、电镀、印染、鞣革等项目。	符合
贯彻落实“节水优先”方针，实行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把水资源作为刚性约束，以节约用水扩大发展空间。落实东江、西江、北江、韩江、鉴江等流域水资源分配方案，保障主要河流基本生态流量。强化自然岸线保护，优化岸线开发利用格局，建立岸线分类管控和长效管护机制，规范岸线开发秩序；除国家重大项目外，全面禁止围填海。	项目使用自来水，节约用水。	符合
原则上不再新建燃煤锅炉，逐步淘汰生物质锅炉、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区域内的	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的水泥制品的制造，不使用锅炉，项目使用电能，不	符合

	分散供热锅炉，逐步推动高污染燃料禁燃区全覆盖；禁止新建、扩建水泥、平板玻璃、化学制浆、生皮制革以及国家规划外的钢铁、原油加工等项目。推广应用低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严格限制新建生产和使用高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的项目，鼓励建设挥发性有机物共性工厂。	属于水泥、平板玻璃、化学制浆、生皮制革以及国家规划外的钢铁、原油加工等项目，项目不使用挥发性有机物原辅材料。	
	生态保护红线	项目所在地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龙安村挪毛咀工业区53号厂房，根据《江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江府〔2022〕3号），项目所在地不属于生态红线区域。	符合
	环境质量底线	项目所在区域除臭氧外，其他指标均达到大气环境质量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2018年修改单的二级标准。项目附近水体为杜阮河，为了改善区域水环境质量，江门市正在加强该区域的污水管网的铺设，随着污水管网铺设行动的不断开展，“一河一策”整治方案的全面实施，区域水环境质量将会得到一定的改善。项目所在区域声环境质量能满足功能区要求，正常情况下，项目对评价区环境敏感点影响较小。	符合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不属于高耗能、高污染、资源型企业，用水来自市政管网，用电来自市政供电。本项目建成后通过内部管理、设备选择、原辅材料的选用和管理、污染治理等方面采取合理可行的防治措施，以“节能、降耗、减污、增效”为目标，有效的控制污染。项目的水、电等资源利用不会突破区域的资源利用上线。	符合
	环境准入负面清单	本项目不属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中的禁止准入类和限制准入类，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的要求。	符合

(5) 与江门市“三线一单”符合性分析

根据《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方案（修订）的通知》（江府〔2024〕15号），本项目属于“蓬江区重点管控单元1”，编号为ZH44070320002，环境要素为生态保护红线、一般生态空间、水环境工业污染重点管控区、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重金属重点防控区、高污染燃料禁燃区。本项目与分类管控要求的相符性见下表。

表1-2 项目与江门市“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要求	项目情况	相符合性
全市总体管控要求	区域布局管控要求：禁止新建、扩建燃煤燃油火电机组和企业自备电站；不再新建燃煤锅炉，逐步淘汰生物质锅炉、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区域内的分散供热锅炉；禁止新建、扩建水泥、平板玻璃、化学制浆、生皮制革以及国家规划外的钢铁、原油加工乙烯生产、造纸、除特种陶瓷以外的陶瓷、有色金属冶炼等项目。	项目不使用燃煤、燃油、燃生物质锅炉；不属于要求内禁止新建的项目	相符合
	能源资源利用要求：新建、扩建“两高”项目应采用先进适用的工艺技术和装备，单位产品物耗、能耗、水耗等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	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	相符合
	污染物排放管控要求：实施重点污染物（包括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及挥发性有机物（VOCs）等）总量控制。涉 VOCs 重点行业逐步淘汰光氧化、光催化、低温等离子等低效治理设施，鼓励企业采用多种技术的组合工艺，提高 VOCs 治理效率。	本项目不产生 VOCs。项目拉丝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DA001）	相符合
蓬江区重点管控单元1准入清单	<p>区域布局管控要求：</p> <p>1-1.【产业/禁止类】新建项目应符合现行有效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市场准入负面清单》《江门市投资准入禁止限制目录》等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p> <p>1-2.【生态/禁止类】该单元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地核心保护区外，禁止开发性、生产性建设活动，在符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仅允许对生态功能不造成破坏的有限人为活动。生态保护红线内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等区域，依照法律法规执行。法律法规规定允许的有限人为活动之外，确需占用生态保护红线的国家重大项目，按照有关规定办理用地用海用岛审批。</p> <p>1-3.【生态/禁止类】生态保护红线外的一般生态空间，主导生态功能为水土保持和水源涵养。禁止在崩塌、滑坡危险区和泥石流易发区从事取土、挖砂、采石等可能造成水土流失的活动；开展石漠化区域和小流域综合治理，恢复和重建退化植被；严格保护具有重要水源涵养功能的自然植被，限制或禁止各种损害生态系统水源涵养功能的经济社会活动和生产方式，如无序采矿、毁林开荒；继续加强生态保护与恢复，恢复与重建水源涵养区森林、湿地等生态系统，提高生态系统的水源涵养能力；坚持自然恢复为主，严格限制在水源涵养区大规模人工造林。</p> <p>1-4.【生态/综合类】单元内广东圭峰山国家森林公园按《国家级自然公园管理办法（试行）》规定执行。</p> <p>1-5.【水/禁止类】单元内饮用水水源保护区涉及那咀水库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一级、二级保护区。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一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p>	<p>1-1.项目符合现行有效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市场准入负面清单（2025年版）》等相关产业政策的要求。</p> <p>1-2、项目最近敏感点为西北面 177 米处的龙安村，项目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均采取有效施处理后，能避免生产活动对人居环境和人群健康的不利影响。</p> <p>1-3、项目所在地不涉及崩塌、滑坡危险区和泥石流易发区。</p> <p>1-4、项目不在广东圭峰山国家森林公园范围内。</p> <p>1-5、项目不涉及饮用水水源保护区。</p> <p>1-6、项目不属于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环境空气质量一类功能区。</p> <p>1-7、项目不属于储油库项目，不排放有毒有害污染物，不产生有机废气。</p> <p>1-8、项目不排放重金属。</p> <p>1-9、项目不属于畜禽养殖业。</p>	相符合

		<p>建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与供水设施和保护水源无关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禁止在饮用水水源二级保护区内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已建成的排放污染物的建设项目，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责令拆除或者关闭。</p> <p>1-6.【大气/禁止类】大气环境优先保护区，环境空气质量一类功能区实施严格保护，禁止新建、扩建排放大气污染物工业项目（国家和省规定不纳入环评管理的项目除外）。</p> <p>1-7.【大气/限制类】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内，禁止新建储油库项目，严格限制产生和排放有毒有害大气污染物的建设项目以及生产、使用高 VOCs 原辅材料的溶剂型油墨、涂料、清洗剂、胶黏剂等项目，涉及 VOCs 无组织排放的企业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等标准要求，鼓励现有该类项目搬迁退出。</p> <p>1-8.【土壤/限制类】新、改、扩建重点行业建设项目必须遵循重点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等量替代”原则。</p> <p>1-9.【水/禁止类】畜禽禁养区内不得从事畜禽养殖业</p>		
		<p>能源资源利用要求：</p> <p>2-1.【能源/鼓励引导类】科学实施能源消费总量和强度“双控”，新上“两高”项目能效水平达到国内先进水平，“十四五”时期严格合理控制煤炭消费增长。</p> <p>2-2.【能源/鼓励引导类】逐步淘汰集中供热管网覆盖区域内的分散供热锅炉。</p> <p>2-3.【能源/禁止类】在禁燃区内，禁止销售、燃用高污染燃料；禁止新、扩建燃用高污染燃料的设施，已建成的高污染燃料设施应当改用天然气、页岩气、液化石油气、电等清洁能源。</p> <p>2-4.【水资源/综合】对纳入取水许可管理的单位和公共供水管网内月均用水量 10000 立方米以上的非农业用水单位实行计划用水监督管理。</p> <p>2-5.【土地资源/综合类】盘活存量建设用地，落实单位土地面积投资强度、土地利用强度等建设用地控制性指标要求，提高土地利用效率。</p>	<p>2-1.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p> <p>2-2.项目不使用锅炉。</p> <p>2-3.项目使用电能，不使用燃料。</p> <p>2-4.项目不属于月均用水量 10000 立方米以上的非农业用水单位。</p>	相符
		<p>污染物排放管控：</p> <p>3-1.【大气/限制类】大气环境受体敏感重点管控区内，城市建成区建设项目的施工现场出入口应当安装监控车辆出场冲洗情况及车辆车牌号码视频监控设备；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适时增加作业频次，提高作业质量，降低道路扬尘污染。</p> <p>3-2.【大气/限制类】纺织印染行业应重点加强印染和染整精加工工序 VOCs 排放控制，加强定型机废气、印花废气治理。</p> <p>3-3.【大气/限制类】涂料行业重点推广水性涂料、粉末涂料、高固体分涂料、辐射固化涂料等绿色产品。</p>	<p>3-1.项目租赁已建成厂房。</p> <p>3-2.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的水泥制品的制造，不属于纺织印染行业。</p> <p>3-3.项目不属于涂料行业。</p> <p>3-4.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的水泥制品的制造，不属于制漆、皮革、纺织企业。</p> <p>3-5.项目不属于制革行业。</p>	相符

		<p>3-4.【大气/限制类】大气环境高排放重点管控区内，强化区域内制漆、皮革、纺织企业 VOCs 排放达标监管，引导工业项目聚集发展。</p> <p>3-5.【水/限制类】单元内改建制革行业建设项目实行主要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替代。</p> <p>3-6.【水/综合类】推行制革等重点涉水行业企业废水厂区输送明管化，实行水质和视频双监管，加强企业雨污分流、清污分流。</p> <p>3-7.【水/综合类】电镀行业执行广东省《电镀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1597-2015），改建配套电镀建设项目实行主要水污染物排放等量或减量替代。</p> <p>3-8.【土壤/禁止类】禁止向农用地排放重金属或者其他有毒有害物质含量超标的污水、污泥，以及可能造成土壤污染的清淤底泥、尾矿、矿渣等。</p>	<p>3-6.项目不属于制革行业，项目实行雨污分流。</p> <p>3-7.项目不属于电镀行业。</p> <p>3-8.项目不排放重金属或其他有毒有害污染物。</p>	
		<p>环境风险防控：</p> <p>4-1.【风险/综合类】企业事业单位应当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备案。在发生或者可能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企业事业单位应当立即采取措施处理，及时通报可能受到危害的单位和居民，并向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和有关部门报告。</p> <p>4-2.【风险/综合类】严格控制杜阮镇高风险项目准入；落实小型微型企业的环境污染治理主体责任，鼓励企业减少环境风险物质，做好三级防控措施（围堰、应急池、排放闸阀）；鼓励金属制品业企业进入工业园区管理。</p> <p>4-3.【风险/综合类】严格控制白沙街道高风险项目准入，企业防护距离设定要考虑“污染物叠加影响”。逐步淘汰重污染、高环境风险企业（车间或生产线），对不符合防护距离要求的涉危、涉重企业实施搬迁，鼓励企业减少环境风险物质使用。加强企业周边居民区、村落管理，完善疏散条件，一旦发生突发环境事件时，应及时通知到位，进行人员疏散等工作。做好该区域应急救援物资储备，特别是涉水环境污染的救援物资与人员。</p> <p>4-4.【土壤/限制类】土地用途变更为住宅、公共管理与公共服务用地时，变更前应当按照规定进行土壤污染状况调查。重度污染农用地转为城镇建设用地的，由所在地县级人民政府负责组织开展调查评估。</p> <p>4-5.【土壤/综合类】重点单位建设涉及有毒有害物质的生产装置、储罐和管道，或者建设污水处理池、应急池等存在土壤污染风险的设施，应当按照国家有关标准和规范的要求，设计、建设和安装有关防腐蚀、防泄漏设施和泄漏监测装置，防止有毒有害物质污染土壤和地下水。</p>	<p>项目不属于《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业名录》（粤环[2018]44号）内需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的行业，不属于重点监管企业。</p>	相符

(6) 项目与政策文件的相符性			
1. 《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粤环[2021]10号）			
1.1	大力推进挥发性有机物（VOCs）源头控制和重点行业深度治理。……大力推进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严格落实国家和地方产品 VOCs 含量限值质量标准，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	本项目不使用含 VOCs 的原辅料	符合
2. 《江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江府[2022]3号）			
2.1	大力推进 VOCs 源头控制和重点行业深度治理。……大力推进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源头替代，严格落实国家和地方产品 VOCs 含量限值质量标准，禁止建设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的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等项目。	本项目不使用含 VOCs 的原辅料	符合
3. 《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20 号））			
3.1	珠江三角洲区域禁止新建、扩建国家规划外的钢铁、原油加工、乙烯生产、造纸、水泥、平板玻璃、除特种陶瓷以外的陶瓷、有色金属冶炼等大气重污染项目。	本项目属于其他未列明的水泥制品的制造，不属于条例中禁止新建的项目。	符合
3.2	新建、改建、扩建排放挥发性有机物的建设项目，应当使用污染防治先进可行技术。	本项目不使用含 VOCs 的原辅料，项目拉丝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高空排放（DA001）	符合
4. 《广东省水污染防治条例》（广东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73 号）			
4.1	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根据国土空间规划和本行政区域的资源环境承载能力与水环境质量目标等要求，合理规划工业布局，规范工业集聚区及其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建设，引导工业企业入驻工业集聚区。严格控制高污染项目建设，鼓励和支持无污染或者轻污染产业的发展。	本项目属于工业集聚区，且不使用高污染工艺设备	符合
4.2	排放工业废水的企业应当采取有效措施，收集和处理产生的全部生产废水，防止污染水环境。未依法领取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的，不得直接向生活污水管网与处理系统排放工业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管网，符合规定；保养废水循环使用，定期更换，更换的废水回用于混料工序，不外排；抽真空、液压工序产生的废水沉淀后回用于混料工序不外排	符合
4.3	企业应当采用原材料利用效率高、污染物排放量少的清洁工艺，并加强管理，按照规定实施清洁生产审核，从源头上减少水污染物的产生。	本项目使用低毒性原材料，且利用效率高、污染物排放量少，符合要求。	符合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1.项目概况

江门市新之达耐火保温材料有限公司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龙安村挪毛咀工业区 53 号厂房（中心坐标：N22°36'6.623"，E112°59'49.802"）（经纬度信息来自 google earth 软件），占地面积 825m²，建筑面积 640.02m²，项目建成后年产装饰板 230 吨，项目组成详见表 2-1：

表 2-1 项目组成一览表

工程名称	建设名称	内容	
主体工程	生产车间	一层，层高 6 米，占地面积 825m ² ，建筑面积 640.02m ² ，主要为生产车间，含混料区、拉丝区、保养区、晾干区、包装区、中转区、仓库、办公室等	
储运工程	仓库	一层，占地面积 70m ² ，建筑面积 70m ² ，主要用于成品、原材料的放置	
	输送工程	物料堆放区和生产区之间用推车等便利工具运输	
公用工程	供水	市政供水	
	供电	市政供电	
建设内容 环保工程	废水	生活污水	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较严值后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生产废水	保养废水循环使用，定期更换，更换的废水回用于混料工序，不外排。抽真空、液压工序产生的废水沉淀后回用于混料工序不外排。
	废气	拉丝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DA001)	
	噪声	隔声、减振降噪措施；合理布局车间高噪声设备	
	固废	生活垃圾：交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由回收公司进行回收利用	
		危险废物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单位处置	

2.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劳动定员 7 人，厂内不设食宿，年工作 280 天，每天一班制，每班 8 小时。

3.主要产品及产能

项目主要产品及产能详见下表：

表 2-2 项目产品一览表

序号	主要产品	产能 t/a	产品照片
1	装饰板	230	

4.主要生产设备

本项目生产设备详见下表：

表 2-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生产设施名称	设施参数	设施数量/台
1	混料机	/	4
2	抽真空机	/	3
3	液压机	/	5

4	拉丝机	/	2
5	裁切机	/	1
6	浸泡槽	1.5m×1m×0.6m	2

5.主要原辅材料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2-4:

表 2-4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年用量 t/a	包装规格	形态	最大储存量 t	储存位置
1	水泥	130	25kg/袋	固	0.25	仓库
2	玻璃纤维	100	25kg/袋	固	0.25	
3	液压油	0.1	100kg/桶	液	0.1	

原辅材料理化性质:

玻璃纤维：沸点约 1000°C，是一种性能优异的无机非金属材料，种类繁多，优点是绝缘性好、耐热性强、抗腐蚀性好、机械强度高，通常用作复合材料中的增强材料。

6.主要能源消耗

(1) 给水系统

项目用水由市政自来水供水管网供给，总新鲜用水为 143.2t/a。

1) 员工生活用水

项目员工 7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根据广东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 第三部分：生活》(DB44/T1461.3-2021)，不在厂内食宿的员工生活用水，参考“国家行政机构(922)，办公楼中无食堂和浴室的先进值”，按 $10\text{m}^3/(\text{人}\cdot\text{a})$ 计算，则生活用水量为 $10\text{m}^3/(\text{人}\cdot\text{a}) \times 7 \text{ 人} = 70\text{t/a}$ ，污水排放系数按用水量的 90% 算，则现有项目员工生活污水量约为 63t/a。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后，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2) 配料用水

项目配料需添加自来水，原料与水的比例为 1:0.3，本项目混料工序原料添加量为 230t/a，则需用水量为 69t/a，其中 0.6t 来自保养用水，其余 68.4t 为添加的新鲜水。其中抽真空环节抽掉 60% 的水，液压工序压掉 30% 的水，最后产品中含水约 10%。产品出来的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配料用水，捞的渣回用于混料搅拌工序。

3) 保养用水

液压定型后，产品需进行保养，即在浸泡槽浸泡 24 小时，浸泡槽用水为自来水，不添加药剂。本项目设两个尺寸为 1.5m×1m×0.6m 的浸泡槽，有效水深为 0.5m，则总储水量为 $2 \times 1.5 \times 1 \times 0.5 = 1.5\text{t}$ ，循环使用，每五天添加一次新鲜水，添加量为储水量的 5%，即 $1.5 \times 5\% \times (280/5) = 4.2\text{t/a}$ 。浸泡槽每年更换一次槽中废水，因产品带走部分水分、水汽

蒸发等损耗，更换浸泡用水时槽中深度约为 0.2m，则浸泡废水每次更换量为 $2 \times 1.5 \times 1 \times 0.2 = 0.6$ t，更换废水回用于混料工序，不外排。则浸泡槽用水量为更换水+补充用水=4.2+0.6=4.8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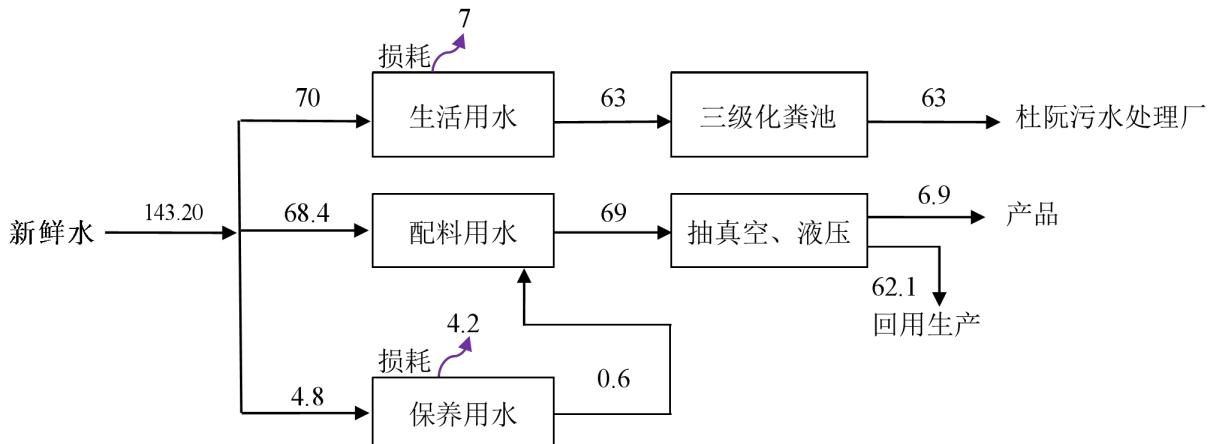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t/a

6.厂区平面布置及四至

项目占地面积 825m², 建筑面积 640.02m², 厂区分区明确, 布局基本合理, 满足规范及使用要求。项目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龙安村挪毛咀工业区 53 号厂房, 南面为林地、西面为明新拉丝厂、北面为工业厂房、东面为江门市蓬江区名胜五金厂。

一、工艺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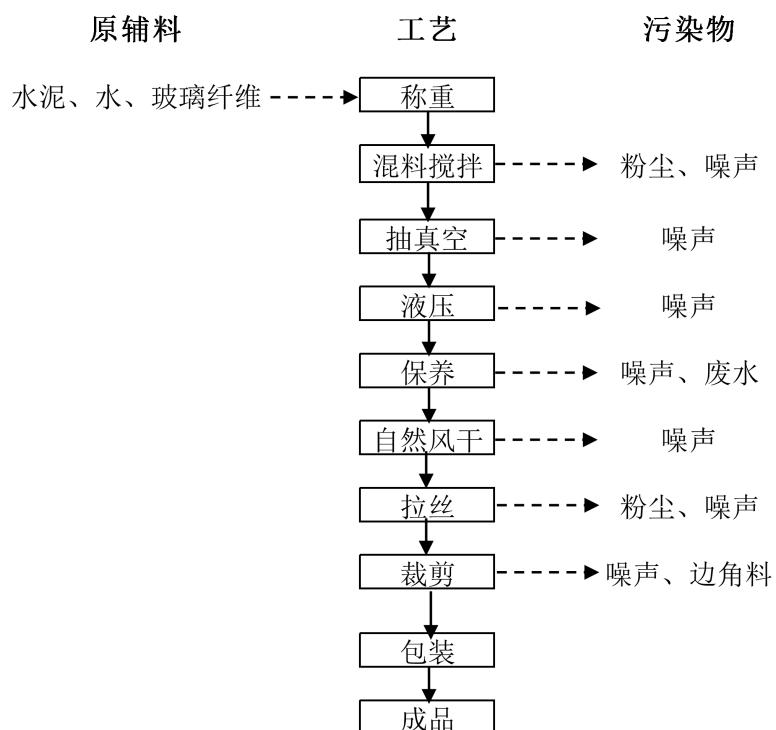


图 2-4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图

工艺流程简述: 将水泥、玻璃纤维、水按比例称重后倒入混料机搅拌, 搅拌均匀后

	<p>经抽真空机抽真空（该工序抽掉产品约 60%的水），再经液压机定型（该工序压掉产品约 30%的水），定型后的产品放入浸泡槽进行保养，浸泡 24 小时后，自然晾干一星期，晾干后再经拉丝机拉丝，拉丝后经裁剪机裁剪后，包装即得到成品。产品出来的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配料用水，捞的渣回用于混料搅拌工序。</p> <p>二、产污环节：</p>																																				
	表 2-5 项目产污节点一览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项目</th> <th>产污工序</th> <th>污染物</th> <th>主要污染因子</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废气</td> <td>混料</td> <td>混料粉尘</td> <td>颗粒物</td> </tr> <tr> <td>拉丝</td> <td>拉丝废气</td> <td>颗粒物</td> </tr> <tr> <td rowspan="3">废水</td> <td>员工生活</td> <td>生活污水</td> <td>pH、COD_{Cr}、BOD₅、SS、NH₃-N、TP、TN</td> </tr> <tr> <td>抽真空、液压</td> <td>废水</td> <td>SS</td> </tr> <tr> <td>保养</td> <td>废水</td> <td>SS</td> </tr> <tr> <td rowspan="4">固体废物</td> <td>员工办公生活</td> <td>生活垃圾</td> <td>生活垃圾</td> </tr> <tr> <td>生产</td> <td>边角料及不合格品</td> <td rowspan="2">一般工业固体废物</td> </tr> <tr> <td>废气处理</td> <td>废布袋、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td> </tr> <tr> <td>设备保养</td> <td>废液压油桶</td> <td>危险废物</td> </tr> <tr> <td>噪声</td> <td>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噪声值在 70~75dB 之间</td> <td></td> </tr> </tbody> </table>	项目	产污工序	污染物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混料	混料粉尘	颗粒物	拉丝	拉丝废气	颗粒物	废水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pH、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TP、TN	抽真空、液压	废水	SS	保养	废水	SS	固体废物	员工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生产	边角料及不合格品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气处理	废布袋、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设备保养	废液压油桶	危险废物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噪声值在 70~75dB 之间	
项目	产污工序	污染物	主要污染因子																																		
废气	混料	混料粉尘	颗粒物																																		
	拉丝	拉丝废气	颗粒物																																		
废水	员工生活	生活污水	pH、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TP、TN																																		
	抽真空、液压	废水	SS																																		
	保养	废水	SS																																		
固体废物	员工办公生活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生产	边角料及不合格品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废气处理	废布袋、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设备保养	废液压油桶	危险废物																																		
噪声	本项目主要噪声源为生产设备，噪声值在 70~75dB 之间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p>1.原有污染情况</p> <p>项目为新建项目，使用已建成的厂房，无原有污染。</p> <p>2.所在区域主要环境问题</p> <p>项目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龙安村挪毛咀工业区 53 号厂房，南面为林地、西面为明新拉丝厂、北面为工业厂房、东面为江门市蓬江区名胜五金厂。项目所在地周围的现有污染源为项目周边企业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弃物等。</p>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一、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本项目位于江门市蓬江区杜阮镇龙安村挪毛咀工业区 53 号厂房，根据《江门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调整方案（2024 年修订）》（江府办函〔2024〕25 号），本建设项目所在区域属空气质量二类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 2018 年修改单的二级标准。根据《2024 年江门市环境质量状况（公报）》，蓬江区 2024 年环境空气质量状况见下表。

表 3-1. 区域环境空气现状评价表

序号	污染物	年评价指标	单位	现状浓度	标准值	占标率%	达标情况
1	S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6	60	10	达标
2	NO ₂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25	40	63	达标
3	Pm ₁₀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39	70	56	达标
4	Pm _{2.5}	年平均质量浓度	μg/m ³	23	35	66	达标
5	CO	24 小时平均的第 95 百分位数	mg/m ³	0.9	4	23	达标
6	O ₃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浓度的第 90 百分位数	μg/m ³	172	160	108	不达标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 Pm_{2.5}、NO₂、PM₁₀、CO、SO₂ 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修改单二级浓度限值，臭氧不能达标，表明项目所在区域蓬江区为环境空气质量不达标区。

本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主要受臭氧的影响，需推进臭氧协同控制，VOCs 作为两者的重要前体物和直接参与者，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主要表现为臭氧超标，根据《江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江府〔2022〕3 号)，江门市以臭氧防控为核心，持续推进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部门间联防联控，推动臭氧浓度进入下降通道，促进我市空气质量持续改善。通过实施空气质量精细化管理，推进大气污染源排放清单编制与更新工作常态化开展 VOCs 源谱调查，统筹考虑臭氧污染区域传输规律和季节性特征，加强重点区域、重点时段、重点领域、重点行业治理，强化分区分类差异化精细化协同管控，建立宏观经济、能源、产业、交通运输、污染排放和气象等数据信息的共享机制，深化大数据挖掘分析和综合研判，提升预测预报及污染天气应对能力，到 2025 年全市臭氧浓度进入下降通道。通过上述措施环境空气质量指标预计能稳定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 2018 年修改单二级浓度限值。

特征污染物环境质量达标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要求，需调查项目 5 千米范围内有环境质量标准的评价因子的环境质量监测数据，本项目的主要特征

污染物为 TSP。为了解项目所在地周围环境 TSP 环境空气质量现状，本项目引用江门盈越芯材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广东乾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19 日~2024 年 12 月 21 日对距本项目西北面 1125 米处松岭村的监测数据(检测报告编号为 QD20241219N7，附件 6)。监测数据详见下表。

表 3-2. 大气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污染物	时间	评价标准 $\mu\text{g}/\text{m}^3$	监测浓度范围 $\mu\text{g}/\text{m}^3$	最大浓度占标率/%	超标率/%	达标情况
G1	TSP	2024.12.19~2024.12.21	300	122~128	42.67	0	达标

根据监测数据可知 TSP 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及其 2018 年修改单表 2 环境空气污染物其他项目浓度限值 24 小时平均二级浓度限值标准。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纳污水体为杜阮河。属于天沙河支流，杜阮河和天沙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中的 IV 类标准。根据江门市生态环境局网上发布的《2025 年第二季度江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水质季报》(<https://www.jiangmen.gov.cn/attachment/0/346/346371/3329466.pdf>) 天沙河干流的江咀监测断面和白石监测断面水质现状分别达到 IV 类和 III 类标准，监测结果表明，天沙河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的 IV 类标准，水质良好。

	21		鹤山市	天沙河干流	雅瑶桥下	IV	V	氨氮(0.02)
六	22	天沙河	蓬江区	天沙河干流	江咀	IV	IV	—
	23		蓬江区	天沙河干流	白石	III	III	—
	24		蓬江区 鹤山市	泥海水	玉岗桥	IV	IV	—
	25		蓬江区	泥海水	苍溪	IV	IV	—

图 3-1 《2025 年第二季度江门市全面推行河长制水质季报》(节选)

三、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关于印发<江门市声环境功能区划>的通知》(江环〔2019〕378 号)，本项目声环境功能属于《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 类区，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中 2 类标准。

项目厂界外周边 50 米范围内不存在声环境保护目标，无需开展声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四、地下水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的规定：“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本项目厂房的地面上已硬化，

	<p>且建设时不涉及地下工程，正常运营情况下也不存在明显的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因此，本项目不需要进行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p> <h3>五、生态环境</h3> <p>该项目地块处于人类活动频繁区，无原始植被生长和珍贵野生动物活动，区域生态系统敏感程度较低。</p> <h3>六、电磁辐射环境状况</h3> <p>无。</p>
--	-----------------------------------------------------------------------------------------------------------------------------------------------------------------------------

环境 保护 目标	1.大气环境：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大气环境保护目标见下表。																								
	表 3-3. 项目环境敏感点一览表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 rowspan="2">名称</th> <th colspan="2">坐标 (m)</th> <th rowspan="2">保护对 象</th> <th rowspan="2">保护 内容</th> <th rowspan="2">环境功能区</th> <th rowspan="2">相对厂址方 位</th> <th rowspan="2">相对厂址最近 距离/m</th> </tr> <tr> <th>X</th> <th>Y</th> </tr> </thead> <tbody> <tr> <td>龙安村</td> <td>-157</td> <td>155</td> <td>居住区</td> <td>人群</td> <td rowspan="2">《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类区</td> <td>北</td> <td>177</td> </tr> <tr> <td>仁和村</td> <td>445</td> <td>0</td> <td>居住区</td> <td>人群</td> <td>东南</td> <td>364</td> </tr> </tbody> </table>	名称	坐标 (m)		保护对 象	保护 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 位	相对厂址最近 距离/m	X	Y	龙安村	-157	155	居住区	人群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类区	北	177	仁和村	445	0	居住区	人群	东南
名称	坐标 (m)		保护对 象	保护 内容						环境功能区	相对厂址方 位	相对厂址最近 距离/m													
	X	Y																							
龙安村	-157	155	居住区	人群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二类区	北	177																		
仁和村	445	0	居住区	人群		东南	364																		
注：以项目中心为原点 (0, 0)。																									
2.声环境：项目厂界外 50m 范围内无声环境保护目标。																									
3.地下水环境：项目厂界外 500 米范围内无地下水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和热水、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																									
4.生态环境：项目用地范围内无生态环境保护目标。																									

污染 物 排 放 控 制 标 准	1.大气																																					
	混料工序产生的粉尘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拉丝工序产生的粉尘执行《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 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和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表 3-4. 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工序	排气筒编 号、高度	污染物	有组织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 度限值 mg/m ³	执行标准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混料	/	颗粒物	/	/	0.5	GB4915-2013																															
	拉丝	DA001, 15m	颗粒物	10	/	0.5																																
	2.废水																																					
	项目外排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中较严者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接入杜阮污水处理厂进行深度处理，达标后外排尾水排入杜阮河。																																					
	表 3-5. 项目生活污水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 mg/L, pH 无量纲)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head> <tr> <th>污染物</th> <th>pH</th> <th>COD_{Cr}</th> <th>SS</th> <th>BOD₅</th> <th>氨氮</th> <th>TP</th> <th>TN</th> </tr> </thead> <tbody> <tr> <td>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td> <td>6-9</td> <td>500</td> <td>400</td> <td>300</td> <td>--</td> <td>/</td> <td>/</td> </tr> <tr> <td>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td> <td>6-9</td> <td>300</td> <td>200</td> <td>130</td> <td>25</td> <td>3</td> <td>30</td> </tr> <tr> <td>较严者</td> <td>6-9</td> <td>300</td> <td>200</td> <td>130</td> <td>25</td> <td>3</td> <td>30</td> </tr> </tbody> </table>							污染物	pH	COD _{Cr}	SS	BOD ₅	氨氮	TP	TN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6-9	500	400	300	--	/	/	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6-9	300	200	130	25	3	30	较严者	6-9	300	200	130	25	3
污染物	pH	COD _{Cr}	SS	BOD ₅	氨氮	TP	TN																															
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三级标准	6-9	500	400	300	--	/	/																															
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水质标准	6-9	300	200	130	25	3	30																															
较严者	6-9	300	200	130	25	3	30																															

	<p>3.噪声</p> <p>运营期噪声执行厂界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p>		
表 3-6. 噪声排放标准限值 单位：等效声级 Leq[dB(A)]			
营运期	营运阶段	噪声限值	
	时间	昼间	夜间
	2类标准	60	50
	执行标准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	
	<p>4.固废</p> <p>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过程应满足防渗漏、防雨淋、防扬尘等环境保护要求，参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年版）及《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要求。</p>		
总量控制指标	<p>根据广东省生态环境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粤环〔2021〕10号）、江门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门市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江府〔2022〕3号），总量控制指标主要为化学需氧量（COD_{Cr}）、氨氮（NH₃-N）及氮氧化物（NO_x）、挥发性有机物（VOCs）。</p> <p>（1）废气</p> <p>项目废气污染物为颗粒物，无需调配总量。</p> <p>（2）废水：项目生活污水经处理后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由区域性调控解决，不另行分配总量控制指标。</p> <p>项目最终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指标由当地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分配与核定。</p>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工期 环境保护 措施	项目利用现有厂房，无土建施工期，有设备安装，故施工期产生的污染影响因素主要为施工机械设备噪声、运输车辆及作业机 械尾气，施工期对环境产生影响不大。																																																																																								
运营期 环境影 响和保 护措施	<p>一、废气</p> <p>1. 大气污染物产排情况汇总</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1. 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rowspan="2">产污环节</th> <th rowspan="2">污染物种类</th> <th colspan="3">污染物产生</th> <th colspan="4">污染物治理</th> <th colspan="3">污染物排放</th> </tr> <tr> <th>产生量 t/a</th> <th>产生浓度 mg/m³</th> <th>产生速率 kg/h</th> <th>治理设施</th> <th>处理能力 m³/h</th> <th>收集效率%</th> <th>去除效率%</th> <th>排放量 t/a</th> <th>排放浓度 mg/m³</th> <th>排放速率 kg/h</th> </tr> </thead> <tbody> <tr> <td rowspan="2">拉丝废气 DA001</td> <td>颗粒物</td> <td>有组织 0.454</td> <td>101.25</td> <td>0.2025</td> <td>布袋除尘器</td> <td rowspan="2">2000</td> <td rowspan="2">90</td> <td>99.7</td> <td>0.001</td> <td>0.304</td> <td>0.0006</td> </tr> <tr> <td></td> <td>无组织 0.050</td> <td>/</td> <td>0.0225</td> <td>/</td> <td>/</td> <td>/</td> <td>0.050</td> <td>/</td> <td>0.0225</td> </tr> <tr> <td>混料</td> <td>颗粒物</td> <td>少量</td> <td>/</td> <td>/</td> <td>加强车间通风</td> <td>/</td> <td>/</td> <td>/</td> <td>少量</td> <td>/</td> <td>/</td> </tr> </tbody> </table> <p>2. 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2. 大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 rowspan="2">排气筒编号</th> <th rowspan="2">排放口名称</th> <th colspan="2">地理位置</th> <th rowspan="2">高度/m</th> <th rowspan="2">内径/m</th> <th rowspan="2">烟气流速 m/s</th> <th rowspan="2">温度/°C</th> <th rowspan="2">排气筒类型</th> </tr> <tr> <th>经度</th> <th>纬度</th> </tr> </thead> <tbody> <tr> <td>DA001</td> <td>拉丝废气排放口</td> <td>112°59'49.454"</td> <td>22°36'6.227"</td> <td>15</td> <td>0.22</td> <td>15</td> <td>25</td> <td>一般排放口</td> </tr> </tbody> </table> <p>3. 大气污染物监测计划</p> <p>参考《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项目废气自行监测计划见下表。</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4-3. 项目废气监测计划表</p>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ext-align: center;"> <thead> <tr> <th>监测点位</th> <th>监测指标</th> <th>监测频次</th> <th>执行排放标准</th> </tr> </thead> <tbody> <tr> <td>DA001</td> <td>颗粒物</td> <td>1 次/年</td> <td>《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td> </tr> <tr> <td>厂界</td> <td>颗粒物</td> <td>1 次/年</td> <td>《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td> </tr> </tbody> </table>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			污染物治理				污染物排放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治理设施	处理能力 m ³ /h	收集效率%	去除效率%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拉丝废气 DA001	颗粒物	有组织 0.454	101.25	0.2025	布袋除尘器	2000	90	99.7	0.001	0.304	0.0006		无组织 0.050	/	0.0225	/	/	/	0.050	/	0.0225	混料	颗粒物	少量	/	/	加强车间通风	/	/	/	少量	/	/	排气筒编号	排放口名称	地理位置		高度/m	内径/m	烟气流速 m/s	温度/°C	排气筒类型	经度	纬度	DA001	拉丝废气排放口	112°59'49.454"	22°36'6.227"	15	0.22	15	25	一般排放口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DA001	颗粒物	1 次/年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厂界	颗粒物	1 次/年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产污环节	污染物种类			污染物产生			污染物治理				污染物排放																																																																														
		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m ³	产生速率 kg/h	治理设施	处理能力 m ³ /h	收集效率%	去除效率%	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拉丝废气 DA001	颗粒物	有组织 0.454	101.25	0.2025	布袋除尘器	2000	90	99.7	0.001	0.304	0.0006																																																																														
		无组织 0.050	/	0.0225	/			/	/	0.050	/	0.0225																																																																													
混料	颗粒物	少量	/	/	加强车间通风	/	/	/	少量	/	/																																																																														
排气筒编号	排放口名称	地理位置		高度/m	内径/m	烟气流速 m/s	温度/°C	排气筒类型																																																																																	
		经度	纬度																																																																																						
DA001	拉丝废气排放口	112°59'49.454"	22°36'6.227"	15	0.22	15	25	一般排放口																																																																																	
监测点位	监测指标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DA001	颗粒物	1 次/年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 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厂界	颗粒物	1 次/年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4915-2013)表 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 大气污染源分析及环境空气影响分析																			
	(1) 混料粉尘																			
	本项目混料过程会产生粉尘，因混料时会添加水，粉尘不易散逸，粉尘产生量较小，以无组织形式排放，仅作定性分析。																			
	(2) 拉丝废气																			
	本项目拉丝工序会产生粉尘，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机械行业系数手册》06 预处理核算环节，拉丝工序颗粒物产污系数为 2.19 千克/吨-原料，本项目需拉丝的工件约 230t/a，则粉尘产生量约为 0.504t/a，																			
	项目设有两台拉丝机，建设单位拟在拉丝机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废气，单个集气罩尺寸为 0.5×0.5m。根据《三废处理工程技术手册（废气卷）》（化学工业出版社），集气罩的风量计算公式如下：																			
	$L=3600 (5X^2+F) Vx$																			
	其中： X—集气口至污染源的距离，m。本项目取 0.2m；																			
	F—集气口的面积，m ² 。本项目取 0.5m×0.5m=0.25m ² ；																			
	Vx-控制风速，m/s。本项目废气产生速度较低，根据《环境工程技术手册》，以较低的速度散发到平静的空气中，最小吸入速度 0.5~1.0m/s，本项目取 0.5m/s。																			
计算可知，集气罩配套的单个风机风量不小于 810m ³ /h，本项目共 2 台拉丝机，则共配套 2 个集气罩，总风量为 810×2=1620m ³ /h，考虑到风量损失，风机风量设计为 2000m ³ /h。																				
根据《袋式除尘工程通用技术规范》（HJ2020-2012）和《袋式除尘器技术要求》（GB/T6719-2009），除尘系统收集效率可达 90%，根据《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2021 年）中 3021 水泥制品制造（含 3022 砼结构构件、3029 其他水泥类似制品制造）行业中布袋除尘器处理效率为 99.7%，拉丝粉尘产排情况见下表。																				
表 4-4. 本项目拉丝粉尘废气产排污情况表																				
风量 m ³ /h	污染物		收集 量 t/a	产生浓 度 mg/m ³	产生速 率 kg/h	收集 效率	处理 效率	排放 量 t/a	排放浓 度 mg/m ³	排放速 率 kg/h										
2000	颗粒物	有组织 无组织	0.454 0.050	101.25 /	0.2025 0.0225	90% /	99.7% /	0.001 0.050	0.304 /	0.0006 0.0225										

5. 可行性分析

本项目拉丝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经一根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水泥工业》（HJ 847—2017）p17 中的可行性技术：“对于水泥生产过程产生的有组织排放颗粒物，一般采用袋式除尘器、电除尘器、电袋复合除尘器即可满足排放标准限值要求”。

6.非正常排放废气污染源源强核算

非正常排放指生产过程中开停工、设备检修、工艺设备运转异常等非正常工况下的污染物排放，以及污染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情况下的排放。

本项目在设备检修时会安排停工，因此在生产开停工及设备检修时不会产生污染物。考虑最不利因素，本评价的非正常排放指工艺设备运转异常或治理措施运转异常时，生产过程产生的污染物不经治理直接排放。发生事故性排放后及时叫停生产，切断污染源，设反应时间为1h，即非正常排放持续时间为0.5h，发生频率为1年1次。

表 4-5. 污染源非正常排放量核算表

污染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 物	非正常排放 浓度 mg/m ³	非正常排放 速率 kg/h	单次持 续时间 h	年发生 频次	应对措施
DA001	废气措施维护不 到位导致失灵或 处理效率降低	颗粒 物	101.25	0.2025	0.5	1	立即停产检 修；定期对废 气处理设施 进行维护

二、废水

1.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情况表如下：

表 4-6. 废水污染源源强核算结果及相关参数一览表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治理措施			污染物排放			排放标准
		废水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工艺	是否为可行技术	效率 %	废水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运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pH (无量纲)	63	6~9	/	三级化粪池	是	/	63	6~9	/	6~9
	COD _{Cr}		250	0.016			20		200	0.0126	300
	BOD ₅		150	0.009			67		49.5	0.0031	130
	SS		150	0.009			67		49.5	0.0031	200
	NH ₃ -N		20	0.001			15		17	0.0011	25
	TP		4.1	0.0003			27		2.993	0.0002	3
	TN		39.4	0.002			62		14.972	0.0009	30

2.项目排放口基本情况

项目废气排放口基本情况见下表：

表 4-7. 项目废水排放口基本情况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地理坐标	废水排放量 t/a	排放去向	排放方式	排放规律	间歇排放时段	执行标准
生活污水 DW001	E112°59'50.082" N22°36'6.415"	63	杜阮污水处理厂	间接排放	间断	无固定时段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

3.项目废水污染源监测要求如下：

单独排向市政管网的生活污水可不开展自行监测。

营期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4.水污染源分析和水环境影响分析								
	(1) 员工生活用水								
	<p>项目员工 7 人，均不在厂区食宿，根据广东省地方标准《用水定额 第三部分：生活》(DB44/T1461.3-2021)，不在厂内食宿的员工生活用水，参考“国家行政机构(922)，办公楼中无食堂和浴室的先进值”，按 $10\text{m}^3/(\text{人}\cdot\text{a})$ 计算，则生活用水量为 $10\text{m}^3/(\text{人}\cdot\text{a}) \times 7 \text{ 人} = 70\text{t/a}$，污水排放系数按用水量的 90% 算，则项目员工生活污水量为 63t/a。该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后，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p>								
	<p>根据《给水排水常用数据手册(第二版)》，典型生活污水水质 $\text{COD}_{\text{Cr}}: 250\text{mg/L}$、$\text{BOD}_5: 100\text{mg/L}$、$\text{SS}: 100\text{mg/L}$、氨氮: 20mg/L。根据《生活污染源产排污系数手册》广东地区生活污水 TP 产生浓度为 4.1mg/L、TN 产生浓度为 39.4mg/L。</p>								
	表 4-8. 本项目生活污水产生及排放情况								
	产排污环节	污染物	污染物产生			污染物排放			
			废水产生量 t/a	产生浓度 mg/L	产生量 t/a	废水排放量 t/a	排放浓度 mg/L	排放量 t/a	
	生活污水	pH (无量纲)	63	6~9	/	63	6~9	/	
		COD_{Cr}		250	0.016		200	0.0126	
		BOD_5		150	0.009		49.5	0.0031	
		SS		150	0.009		49.5	0.0031	
		$\text{NH}_3\text{-N}$		20	0.001		17	0.0011	
		TP		4.1	0.0003		2.993	0.0002	
		TN		39.4	0.002		14.972	0.0009	
	(2) 配料用水								
	<p>项目配料需添加自来水，原料与水的比例为 1:0.3，本项目混料工序原料添加量为 230t/a，则需用水量为 69t/a，其中 0.6t 来自保养用水，其余 68.4t 为添加的新鲜水。其中抽真空环节抽掉 60% 的水，液压工序压掉 30% 的水，最后产品中含水约 10%。产品出来的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配料用水，捞的渣回用于混料搅拌工序。</p>								
	(3) 保养用水								
	<p>液压定型后，产品需进行保养，即在浸泡槽浸泡 24 小时，浸泡槽用水为自来水，不添加药剂。本项目设两个尺寸为 $1.5\text{m} \times 1\text{m} \times 0.6\text{m}$ 的浸泡槽，有效水深为 0.5m，则总储水量为 $2 \times 1.5 \times 1 \times 0.5 = 1.5\text{t}$，循环使用，每五天添加一次新鲜水，添加量为储水量的 5%，即 $1.5 \times 5\% \times (280/5) = 4.2\text{t/a}$。浸泡槽每年更换一次槽中废水，因产品带走部分水分、水汽蒸发等损耗，更换浸泡用水时槽中深度约为 0.2m，则浸泡废水每次更换量为 $2 \times 1.5 \times 1 \times 0.2 = 0.6\text{t}$，更换废水回用于混料工序，不外排。则浸泡槽用水量为更换水+补充用水=$4.2+0.6=4.8\text{t}$。</p>								

5.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及可行性分析

生活污水治理措施可行性分析：

项目采用“三级化粪池”处理生活污水，处理量为63t/a。三级化粪池是由一级池中通过管道上弯转入下一级池中进行二次净化，再由二次净化后的粪水再导入下一级再次净化，这样经过三次净化后就已全部化净为水，方可流入一体化污水处理设施。新鲜粪便由进粪口进入第一池，池内粪便开始发酵分解、因比重不同粪液可自然分为三层，上层为糊状粪皮，下层为块状或颗粒状粪渣，中层为比较澄清的粪液。在上层粪皮和下层粪渣中含细菌和寄生虫卵最多，中层含虫卵最少，初步发酵的中层粪液经过粪管溢流至第二池，而将大部分未经充分发酵的粪皮和粪渣阻留在第一池内继续发酵。流入第二池的粪液进一步发酵分解，虫卵继续下沉，病原体逐渐死亡，粪液得到进一步无害化，产生的粪皮和粪渣厚度比第一池显著减少。流入第三池的粪液一般已经腐熟，其中病菌和寄生虫卵已基本杀灭。第三池功能主要起储存已基本无害化的粪液作用。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处理后可达到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值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因此项目生活污水采用“三级化粪池”处理是可行的。

6.项目依托污水处理设施的环境可行性分析

江门市杜阮污水处理厂位于江门市杜阮镇木朗村元岗山，根据杜阮污水处理厂的总体规划，其总设计规模为每天处理 15 万立方米污水，采用 A²/O 工艺，并将分二期完成，目前已完成一期建设，一期日处理能力为 5 万吨。根据杜阮污水厂污管网图，项目在纳污范围内。本项目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能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和江门市杜阮污水处理厂设计进水水质较严者要求。项目污水排放量为 0.225t/d，占杜阮污水处理厂日处理量的 0.00045%，因此项目产生废水不会对污水处理厂产生冲击。

杜阮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后的尾水达到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和《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标准的 A 标准中较严值的要求后排放至杜阮河，因此，项目生活污水排入杜阮污水处理厂处理是可行的。

三、噪声

1. 噪声污染源分析

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生产设备噪声，各源强噪声声级值如下表：

表 4-9. 项目噪声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噪声源	数量/台	1m 处单台噪 声值 dB (A)	声源 类型	叠加值	控制措施	位置	持续时 间 h
1	混料机	4	70	频发	76.02	基础减振、 厂房隔声	生产 车间	2240
2	抽真空机	3	72	频发	76.77			2240
3	液压机	5	72	频发	78.99			2240
4	拉丝机	2	72	频发	75.01			2240
5	裁切机	1	70	频发	70.00			2240
以上设备声级合成值（按叠加原理）					83.19	/	/	/

2. 噪声影响分析

根据项目的噪声排放特点，结合《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声环境》（HJ2.4-2021）的要求，预测模式采用“附录 B.1 工业噪声预测”计算模式。根据项目噪声源的特征，主要噪声源到接收点的距离超过噪声源最大几何尺寸的 2 倍，各噪声源可近似作为点声源处理。

1) 室外声源

已知靠近声源某一参考位置处的声级时，单个室外的点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声级贡献值计算基本公式为：

$$L_p(r)=L_p(r_0)-A$$

$$A=A_{div}+A_{atm}+A_{gr}+A_{bar}+A_{misc}$$

式中： $L_p(r)$ ——预测点 (r) 处的倍频带声压级，dB；

$L_p(r_0)$ ——靠近声源处 r_0 点的倍频带声压，dB；

A ——倍频带衰减，dB；

A_{div} ——几何发散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_{atm} ——大气吸收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_{gr} ——地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_{bar} ——声屏障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A_{misc} ——其他多方面效应引起的倍频带衰减，dB。

为保守起见，本次预测仅考虑声波几何发散衰减，公式简化如下：

$$L_p(r)=L_p(r_0)-20\lg(r/r_0)$$

2) 室内声源

对室内噪声源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下式近似求出：

$$L_{p2}=L_{p1}-(TL+6)$$

式中：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的隔声量，dB(A)。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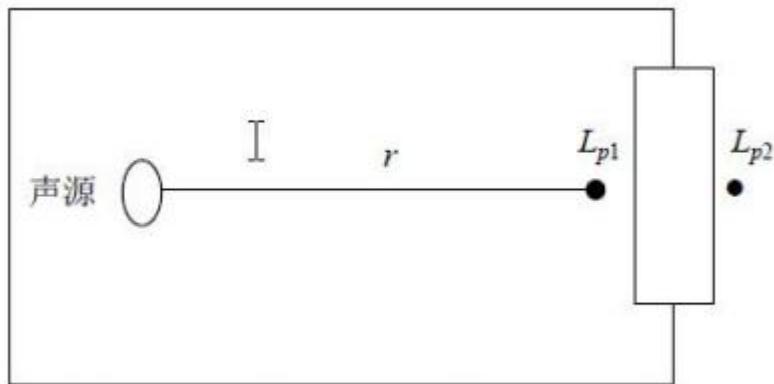


图 4-2 室内声源等效为室外声源图例

也可按照下式计算某一室内声源靠近围护结构处产生的倍频带声压级：

$$L_{p1} = L_w + 10 \lg \left(\frac{Q}{4\pi r^2} + \frac{4}{R} \right)$$

式中：Q——指向性因数；通常对无指向性声源，当声源放在房间中心时，Q=1；当入在一面墙的中心时，Q=2；当放在两面墙夹角处时，Q=4；当放在三面墙夹角处时，Q=8；

R——房间常数；R=Sα/(1-α)，S 为房间内表面面积，m²；α为平均吸声系数；

r——声源到靠近围护结构某点处的距离，m。

所有室内声源在围护结构处产生的 i 倍频带叠加声压级的计算：

$$L_{pli}(T) = 10 \lg \left(\sum_{j=1}^N 10^{0.1 L_{plj}} \right)$$

式中：L_{pl,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内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L_{pl,j} ——室内 j 声源 i 倍频带的声压级，dB；

N ——室内声源总数；

在室内近似为扩散声场时，按下式计算出靠近室外围护结构处的声压级：

$$L_{p2i}(T) = L_{pli}(T) - (TL_i + 6)$$

式中：L_{p2,i}(T) ——靠近围护结构处室外 N 个声源 i 倍频带的叠加声压级，dB；

T_{Li} ——围护结构 i 倍频带的隔声量，dB；

将室外声源的声压级和透过面积换算成等效的室外声源，计算出中心位于透声面积（S）处的等效声源的倍频带声功率级，见下式：

$$L_w = L_{p2}(T) + 10 \lg s$$

然后按室外声源预测方法计算预测点处的 A 声级。

3) 计算总声压级

①多声源声压级的叠加对两个以上多个声源同时存在时，多点源叠加计算总源强，采用如下公式：

$$L_{eqg} = 10 \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i}} + \sum_{j=1}^M t_j 10^{0.1L_{A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Ai} ——第 i 个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L_{Aj} ——第 j 个等效室外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 A 声级，dB(A);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t_i ——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②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

为预测项目噪声源对周围声环境的影响情况，首先预测噪声源随距离的衰减，然后将噪声源产生的噪声值与区域噪声背景值叠加，即可以预测不同距离的噪声值。叠加公式为：

$$L_{eq} = 10 \lg(10^{0.1L_{eqg}} + 10^{0.1L_{eqb}})$$

式中： L_{eq} ——预测等效声级，dB(A);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的等效声级贡献值，dB(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值，dB(A)。

4) 模式中参数的确定

预测中重点考虑几何衰减、建筑物阻挡隔声，忽略大气衰减、地面效应等。

根据类比调查得到的参考声级，将各噪声源合并为一个噪声源，通过计算得出噪声源

在不采取噪声防治措施，仅由声传播过程由于受声点与声源距离产生的衰减情况下不同距离处的噪声预测值，见下表。

表 4-10. 噪声源声级衰减情况 单位: dB (A)

噪声源	声源源强 dB(A)	与声源距离 (m)				
		20	50	100	150	200
生产车间	83.19	57.17	49.21	43.19	39.67	37.17

表 4-11. 厂界达标分析 单位: dB (A)

噪声源	声源源强 dB(A)	与声源距离 (m)			
		东边厂界 1m 处	南边厂界 1m 处	西边厂界 1m 处	北边厂界 1m 处
		1m	1m	1m	1m
生产车间	83.19	83.19	83.19	83.19	83.19
墙壁房间隔声、减振、合理布局等降噪 25dB(A)		58.19	58.19	58.19	58.19
背景值		/	/	/	/
叠加结果		/	/	/	/

3.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拟采取从声源上控制、从传播途径上控制以及从总平面布置上控制等综合措施对设备运行噪声加以控制。

①在噪声源控制方面，优先选用低噪声设备，在技术协议中对厂家产品的噪声指标提出要求，使之满足噪声的有关标准。项目将所有转动机械部位加装减振固肋装置，减轻振动引起的噪声，可降噪 10dB(A)。

②合理布局，根据设备不同功能布局设备的位置，高噪声设备布置远离厂界，机加工设备等安装软垫，基础减振。生产车间门窗尽量保持关闭，降噪达到 10dB(A)。

③加强设备维护，确保设备处于良好的运转状态，杜绝因设备不正常运转时产生的高噪声现象。

④加强职工环保意识教育，提倡文明生产，防止人为噪声；强化行车管理制度，设置降噪标准，严禁鸣笛，进入厂区应低速行驶，最大限度减少流动噪声源。

项目车间为钢筋混凝土结构，墙壁隔声可达到 10dB(A)以上，经以上措施处理后，降噪效果达到 25dB(A)以上，厂界 1m 处噪声值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区标准。

4. 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 819-2017) 5.4 厂界环境噪声监测，项目厂界噪声监测要求详见下表。

表 4-12. 环境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执行排放标准
厂界	Leq (A)	每季度一次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功能区限值

四、固体废物

(1) 生活垃圾

项目员工 7 人，根据《社会区域类环境影响评价》(中国环境科学出版社)，生活垃圾产生系数类比按 $0.5\text{kg/d}\cdot\text{人}$ 计算，则生活垃圾的产生量为 $7*0.5=3.5\text{kg/d}$ ，年工作 280 天，则生活垃圾年产生量为 0.98t/a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每日清运。

(2)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

①边角料及不合格品

项目在生产过程中会产生边角料及不合格品，产生量约为 0.23t/a ，收集后外售处理。

②废布袋

拉丝粉尘使用布袋除尘器处理，会产生废布袋，产生量约为 0.01t/a ，收集后外售处理。

③布袋除尘器收集的粉尘

拉丝粉尘使用布袋除尘器处理，会产生废布袋，产生量约为 0.01t/a ，收集后外售处理。

(3) 危险废物

①液压油废包装桶

本项目使用液压油，会产生废包装桶，产生量约为 0.002t/a ，收集后交由供应商回收。

根据《固体废物鉴别标准通则》(GB34330-2017)，液体原辅料包装桶属于“6 不作为固体废物管理的物质，6.1a) 任何不需要修复和加工即可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或者在产生点经过修复和加工后满足国家、地方制定或行业通行的产品质量标准并且用于其原始用途的物质”。但其储存应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中的要求。

②含油废抹布、废手套

在设备维修过程中会产生沾油抹布、手套，产生量约为 0.001t/a ，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5 年版)，含油抹布及手套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 HW49，废物代码为 900-041-49)，收集后交由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处理。

表 4-13. 本项目危险废物产生情况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t/a	产生工序	形态	主要成分	有害成分	产生周期	危险特性	污染防治措施
液压油废包装桶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0.002	设备维护	固	液压油	液压油	年	T	交由有危险废物资质的单位外运处置
含油废	HW49	900-041-	0.001	设备	固	液压	液压	年	T	

	抹布、废手套	其他废物	49		维修		油	油		
注：危险特性，是指对生态环境和人体健康具有有害影响的毒性（Toxicity,T）。										

表 4-14. 建设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基本情况

贮存场所(设施)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占地面积	贮存方式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危险废物暂存间	液压油废包装桶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3m ²	袋装	10t	1 年
	含油废抹布、废手套	HW49 其他废物	900-041-49				

(4) 环境管理要求

本项目拟将危险废物收集后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处置，并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根据本项目特点，危险废物若不及时加以处理（处置），将会对自然环境和人体健康产生严重危害，因此，要根据《危险废物收集贮存运输技术规范》(HJ 2025-2012)的相关要求，严格组织收集、贮存和运输。本评价对危险废物的收集、贮存和转移报批作出以下要求：

危险废物的收集要求：

- ①性质类似的废物可收集到同一容器中、性质不相容的危险废物不应混合包装；
- ②危险废物包装应能有效隔断危险废物迁移扩散途径，并达到防渗、防漏要求；
- ③在危险废物的收集和转运过程中，应采取相应的安全防护和污染防治措施，包括防爆、防火、防泄漏、防风、防雨或其它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 ④危险废物内部转运应综合考虑厂区的实际情况确定转运路线，尽量避开办公区和生活区；
- ⑤危险废物内部转运结束后，应对转运路线进行检查和清理，确保无危险废物遗失在转运路线上，并对转运工具进行清洗；
- ⑥收集过危险废物的容器、设备、设施、场所及其他物品转作他用时，应消除污染，确保其使用安全。

危险废物的贮存要求：

本项目危险废物的贮存条件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的规定。危险废物交接应认真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制度》，明确危险废物的数量、性质及组分等。项目设置的危险废物暂存间需满足以下要求：

- ①堆放危险废物的高度应根据地面承载能力确定，衬里放在一个基础或底座上，衬里要能够覆盖危险废物或其溶出物可能涉及的范围，衬里材料与堆放危险废物相容，在

	<p>衬里上设计、建造浸出液收集清除系统；贮存区符合消防要求；地面与裙脚要用坚固、防渗的材料建造，建筑材料必须与危险废物相容；</p> <p>②堆放地点基础必须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m 厚黏土层（渗透系数$\leq 10^{-7}\text{cm/s}$），或 2mm 厚高密度聚乙烯，或至少 2mm 厚的其他人工材料（渗透系数$\leq 10^{-10}\text{cm/s}$）；</p> <p>③根据生产需要合理设置贮存量，尽量减少厂内的物料贮存量，产生的危险废物实行分类收集后置于贮存设施内，贮存时限一般不得超过一年，并设专人管理；严禁将危险废物混入生活垃圾，不得存放除危险废物以外的其他废弃物。</p> <p>④堆放危险废物的地方要有明显的标志，门外双锁双人管理制度并挂有危险品标识牌，堆放点要防雨、防渗、防漏，应按要求进行包装贮存，盛装危险废物的容器和包装物以及产生、收集、贮存、运输、处置危险废物的场所，必须依法设置相应标识、警示标志和标签，标签上应注明贮存的废物类别、危害性以及开始贮存时间等内容。</p> <p>⑤室内上墙固废管理制度和固废产生工艺流程图及固废台账，台账应如实记载产生危险废物的种类、数量、利用、贮存、处置、流向等信息，以此作为向当地生态环境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的编制依据。</p> <p>⑥对危险废物的运输要求安全可靠，要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运输的管理规定进行危险废物的运输，减少运输过程中的二次污染和可能造成的环境风险，运输车辆需有特殊标志。</p> <p>⑦企业必须严格执行危险废物转移计划报批和依法运行危险废物转移联单，并通过信息系统登记转移计划和电子转移联单。企业还需健全产生单位内部管理制度，包括落实危险废物产生信息公开制度，建立员工培训和固体废物管理员制度，完善危险废物相关档案管理制度。</p> <p>对于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企业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危险废物规范化管理指标体系>的通知》（环办[2015]99号）的要求执行。转移过程具体要求如下：</p> <p>①按照危险废物特性分类进行收集，并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包括收集、贮存、运输、利用、处置危险废物的设施、场所，必须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p> <p>②建立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包括减少危险废物产生量和危害性的措施，以及危险废物贮存、利用、处置措施。报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生态环境部门备案。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内容有重大改变的，应当及时申报。</p>
--	---------------------------------------------------------------------------------------------------------------------------------------------------------------------------------------------------------------------------------------------------------------------------------------------------------------------------------------------------------------------------------------------------------------------------------------------------------------------------------------------------------------------------------------------------------------------------------------------------------------------------------------------------------------------------------------------------------------------------------------------------------------------------------------------------------------------------------------------------------------------------------------------------------------------------------------------------------------------------------------------------------------------------------------------------------------------------------------------------------

	<p>③如实地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处置等有关资料，申报事项有重大改变的，应当及时申报。</p> <p>④在转移危险废物前，向生态环境部门报批危险废物转移计划，并得到批准，转移时，按照《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有关规定，如实填写转移单中接收单位栏目，并加盖公章，转移联单保存齐全，并与危险废物经营情况记录簿同期保存。</p> <p>⑤转移的危险废物，全部提供或委托给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从事收集、贮存、利用、处置的活动。</p> <p>⑥制定意外事故的防范措施和应急预案，并向所在地县级以上地方人民政府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备案，并且按照预案要求每年组织应急演练。</p> <p>⑦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应当对本单位工作人员进行培训。</p> <p>⑧危险废物贮存期限不得超过一年，延长贮存期限的，报经相应生态环境部门批准；危险废物应分类收集、贮存，不得混合贮存性质不相容且未经安全性处置的危险废物，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完好无损；不得将危险废物混入非危险废物中贮存。</p> <p>⑨建立危险废物贮存台账，并如实记载收集、贮存危险废物的类别、去向和有无事故等事项。</p> <p>⑩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完成“三同时”验收。</p> <p>在落实以上措施后，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均得到妥善的处理与处置，不外排，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p>
--	--------------------------------------------------------------------------------------------------------------------------------------------------------------------------------------------------------------------------------------------------------------------------------------------------------------------------------------------------------------------------------------------------------------------------------------------------------------------------------------------------------------------------------------------------------------------------------------------------------------------------------

2.分区防护

表 4-15. 保护地下水和土壤分区防护措施一览表

序号	区域		潜在污染源	设施	防护措施
1	重点防渗区	危险废物暂存间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暂存间	贮存条件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2	一般防渗区	一般固体废物暂存间	一般固体废物	一般固废暂存间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设施、场所必须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项目所在厂房已全部硬底化，且进行分区防渗，500米范围内不存在地下集中式饮用水水源、矿泉水、温泉等特殊地下水资源，故不存在地下水及土壤污染途径。

六、生态

本项目厂房已建成，周边主要为工厂及道路，无大面积植被群落及珍稀动植物资源等。施工期间可能产生的主要生态影响来自装修、设备进场产生的噪声、固体废物。营运期间对生态影响不大。

七、环境风险

(1) 评价依据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T169-2018)，项目危险物质及工艺系统危险性(P)分级：

危险物质数量与临界量比值(Q)：

计算所涉及的每种危险物质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与其附录B中对应临界量的比值Q。在不同厂区的同一种物质，按其在厂界内的最大存在总量计算。

当只涉及一种危险物质时，计算该物质的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即为Q；

当存在多种危险物质时，则按下式计算物质总量与其临界量比值(Q)：

$$Q = \frac{q_1}{Q_1} + \frac{q_2}{Q_2} + \dots + \frac{q_n}{Q_n}$$

式中：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最大存在总量，t；

Q₁、Q₂、...Q_n---每种危险物质的临界量，t。

当Q<1时，该项目环境风险潜势为I。

当Q≥1时，将Q值划分为：(1) 1≤Q<10；(2) 10≤Q<100；(3) Q≥100。

项目使用的原辅料不属于危险化学品，项目Q值确定表如下。

表 4-16. 建设项目 Q 值确定表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最大存在总量 qn(t)	临界量Qn(t)	Q
1	液压油废包装桶	0.002	50	0.00004
2	含油废抹布、废手套	0.001	50	0.00002
合计				0.00006

由上表可知，项目各危险物质与其临界量比值总和 $Q=0.00006 < 1$ ，环境风险潜势为I。

(2) 生产过程风险识别

本项目环境风险识别如下表所示：

表 4-17. 生产过程风险源识别

序号	危险单元	风险源	主要危险物质	环境风险类型	环境影响途径	可能受影响的环境敏感目标
1	生产车间、原辅料仓库	电器、电路、生产设备	燃烧废气	火灾	大气：火灾会产生废气及其次生污染物，污染周围环境空气；地表水：消防废水进入附近河涌	项目附近大气环境、地表水
2	危险废物暂存间	危险废物	危险废物	物质泄漏、火灾	大气：火灾会产生废气及其次生污染物，污染周围环境空气；地下水、土壤：物质泄漏可能渗入土壤中污染土壤、地下水；地表水：消防废水进入附近河涌	项目附近大气环境、地表水
3	废气治理设施	废气治理设施	颗粒物	废气未经有效治理	废气治理设施故障、失效，导致废气未经有效治理直接排放	项目附近大气环境

(3) 风险防范措施

1) 原辅材料仓库风险防范措施

原辅料应根据性质分区贮存，防潮、防热、防渗漏，不得露天存放；贮存物品的场所、堆场应严禁烟火，并配置符合规定的照明和消防，周边设围堰，防止泄漏、渗滤，并张贴MSDS等标识，显眼位置摆放消防器材。

2) 生产车间风险防范措施

①厂区按规范购置劳动保护用具，如防毒面具、劳保鞋、手套工作服、帽等。

②建构筑物均按火灾危险等级要求进行设计，部分钢结构做了防火处理，部分楼地面根据需要还要做防腐处理。

3) 危险废物暂存点风险控制措施

①本项目于厂房内设置专用的危险废物暂存点，可以起到防风、防雨、防晒的作用。该暂存点应按照根据《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进行建设。危险废物暂存点地面采用混凝土硬化，并做防渗处理。

②贮存危险废物时应使用符合标准的容器盛装危险废物，装载危险废物的容器及材质要满足相应的强度要求。

③须做好危险废物情况的记录，记录上须注明危险废物的名称、来源、数量、特性和包装容器的类别、入库日期、存放库位、废物出库日期及接收单位名称。

④危险废物须具有相应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理单位处理，危险废物转移过程应按《危险废物转移联单管理办法》执行。

4) 废气事故排放风险防范措施

为了减少废气治理措施事故性排放的概率，本报告建议建设单位采取如下风险防范措施：

- ①设环保设施运营、管理专职人员，并与废气治理设施设计单位保持密切的联系。
- ②加强废气治理设备的检修及保养，提高管理人员素质，并设置机器事故应急措施及管理制度，确保设备长期处于良好状态，使设备达到预期的处理效果。
- ③及时布袋，使布袋除尘器对废气保持良好的治理效果。
- ④现场作业人员定时记录废气处理状况，对处理设施的系统进行定期检查，并派专人巡视，遇不良工作状况立即停止相关作业，检修正常并确认无障碍后再开始作业，杜绝事故性废气直排，处理结果及时呈报单位主管。
- ⑤加强员工培训，防止员工操作失误导致废气直接排放，在采取上述风险防范措施后，可以大大降低风险事故发生几率。

八、电磁辐射

本项目不涉及电磁辐射。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 名称)/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拉丝废气 DA001	颗粒物	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15米高排气筒排放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2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
	混料废气	颗粒物	车间沉降、大气扩散、加强车间通风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厂界	颗粒物	车间沉降、大气扩散、加强车间通风	《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4915-2013)表3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限值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	pH、COD _{Cr} 、BOD ₅ 、SS、NH ₃ -N、TP、TN	三级化粪池	广东省《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及杜阮污水处理厂进水标准的较严者
声环境	生产设备	设备噪声	墙体隔声,选用低噪音设备、合理布局、隔声减振、加强操作管理和维护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电磁辐射			无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交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一般工业固体废物收集后外售;危险废物统一交有危废资质的单位外运处理。 工业固废应满足防风、防雨、防渗漏的要求,参照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生产区域、原辅料仓做好防渗、防腐措施;危险废物暂存间贮存条件应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规定;一般工业固体废物的贮存设施、场所必须采取防扬散、防流失、防渗漏或者其他防止污染环境的措施。	
生态保护措施			无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配备一定数量的消防器材;②危废间场地硬底化,储存场地选择室内或设置遮雨措施,做好防渗措施;③加强检修维护,确保废气收集系统的正常运行。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按相关环保要求,落实、执行各项管理措施	

六、结论

综上所述，本项目符合国家和地方产业政策，项目选址布局合理，项目拟采取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具有经济和技术可行性。本项目建设单位在严格执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认真落实相应的环境保护防治措施后，本项目的各类污染物均能做到达标排放或妥善处置，对外部环境影响较小，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评价人

项目负责人

附表1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项目 分类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	0	0	0.051	0	0.051	0.051
生活污水	COD _{Cr}	0	0	0	0.0126	0	0.0126	0.0126
	BOD ₅	0	0	0	0.0031	0	0.0031	0.0031
	SS	0	0	0	0.0031	0	0.0031	0.0031
	氨氮	0	0	0	0.0011	0	0.0011	0.0011
	TP	0	0	0	0.0002	0	0.0002	0.0002
	TN	0	0	0	0.0009	0	0.0009	0.0009
	生活垃圾	0	0	0	0.98	0	0.98	0.98
一般工业 固体废物	边角料及不合格品	0	0	0	0.23	0	0.23	0.23
	废布袋	0	0	0	0.01	0	0.01	0.01
危险废物	液压油废包装桶	0	0	0	0.002	0	0.002	0.002
	含油废抹布、废手 套	0	0	0	0.001	0	0.001	0.001

注: ⑥=①+③+④-⑤; ⑦=⑥-①; 单位 t/a。